

小說館

37



【1990 新人作家】

張大春/推薦

林宜濤◎著

人人愛讀

喜劇



小說館

- 30 赫！我是一條龍
梁寒衣◎著
- 31 謀殺愛情的人
曾陽晴◎著
- 32 貞女
古 華◎著
- 33 溫泉家鄉
莊展鵬◎著
- 34 彷彿穿過林子便是海
林蒼鬱◎著
- 35 世紀姻緣
陳祖彥◎著
- 36 斷指少年
吳祥輝◎著

林宜澧

1956年生，台灣花蓮人。
政大哲學系畢業，輔
大哲研所碩士，現任專
校教師。

HW E425/01

小說館 [37]

人人愛讀喜劇

林宜濤 / 著



遠流出版公司

小說館⑦

人人愛讀喜劇

作 者／林 宜 溍

發行人／王 榮 文

出版・發行／遠流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 10714 汀州路 782 號七樓之五

郵撥／0189456-1 電話／392-3707

傳真號碼／341-0760

排 版／正豐電腦排版有限公司

印 刷／優文印刷有限公司

□ 1990 (民 79) 年 7 月 16 日 初版一刷

行政院新聞局局版臺業字第 1295 號

售價 120 元(缺頁或破損的書，請寄回更換)

版權所有・翻印必究

目次

自序

林宜濤

王牌

九

人人愛讀喜劇

三七

傀儡報告

四九

先生舒耐特

七一

祥貴傳奇

八七

始末

一一三

台北前線

一三三

化粧

一四五

夜巡

一六一

鼓聲若響

一七七

舞者王剛

一九五

自序

林宜濤

十一、二歲時，一個冬天下午我看完電影回家，跟坐在榻榻米上做衣服的二姐說劇情：那兇手閃過一個影子，轉眼不見囉！留下三朵白花和一灘血跡，妳猜，兇手是誰？誰？……等等。二姐長我十幾歲，她邊做衣服邊聽我說話，一旁是被風吹得格格作響的木窗、一個棗紅色的長方形矮桌、日文版的貴夫人時裝、溫暖的空氣。

我想，我的寫作多半源自於這一類簡單的感覺，這些感覺讓我在生活中對周遭的人與事保持興趣。運氣夠好時，甚至可以從中捕捉到某些意義的光影。

我讓小說在生活中漂浮、流竄。

人人愛讀喜劇

王牌

「這雨真大。」

跛脚崙仔的臉孔映在潤濕的窗上，屋外遽急的雨點一撲黏過來就貼著玻璃緩緩滑流下去，一道道水流輕晃晃地不慌也不忙，若是滙在一起立刻胖出一倍，甚或就整個窗面像泡在水裡似地浮動起來了。

崙仔淺淺的臉影也溶在水氣裡搖晃。膚色不很真實，隱沒之間那臉略略顯得陰晦。外頭雨聲沙沙，聲音逼得太近、太大，似乎把他腦裡想的話都蓋壓下去，一時崙仔空盪盪地竟有點虛茫。

稍後他將身子坐正，咳嗽、下床，踱到神龕前拿起一根煙，點火，回到床上，把瘦小的左腿盤起，木床因此吱吱搖叫了一陣。大口的煙從乾癟的嘴中繞出，漫在屋裡像雲像霧。忽地雷聲四起，隆隆隆把陰暗的屋內震出一些精神，崙仔將目光移往屋外，一望去卻先觸到自己在窗上的影。良久，又是一道閃電……

雷響了，轟隆聲中大船入港——王火樹的機動三輪車緩緩駛入崙仔視野，後頭跟著兩部剛下了棺木打道回府的靈車，路窄，車超不過，跟在火樹後頭聊勝於無地叭叭催了兩聲。幾個鼓吹樂手坐在車子的遮篷下抽煙談話，小喇叭薩克斯風等等就歪歪斜斜靠在腿邊，樂手有藍有白的制服看起來，一個個像水兵發福，在滂沱雨勢中橫豎看都有點滑稽。那火樹黑麻麻一身雨衣，大字型坐姿，兩手扶住車把，跟著馬達噗味噗味地抖，互在路中像霸王。

「伊娘！有趣哩。」跛脚崙仔看到火樹黑黝黝的臉龐中還不時伸出一根紅嫩的舌頭舔掉嘴邊雨水，想笑。後頭兩部靈車漸顯不耐，他倒是悠閒，車上載的幾根甘蔗一下滾左一下滾右，卡拉卡拉拉，卡拉卡拉拉。一會兒，大家都煩了，一個鼓吹樂手拿起小喇叭卯上勁，朝天空叭地長響一記，很急，招來幾個同伴也喂喂大喊，一時大亂，雨聲、人聲、喇叭聲全衝在一塊，火樹蒙在雨帽裡的兩隻耳朵這才察覺到一絲動靜。

「幹你老母！」忽然一道童聲兇狠地獨排衆議，在喧鬧中從靈車後方衝殺出來，而後一條身影掠過，那脚程快過一溜煙，崙仔還未看妥，阿溜矮瘦的身子已落到火樹的三輪車上，輕悄悄，一身輕功似地。

「死囚仔鬼，這麼壞嘴斗。」火樹才回頭就看到車上多了個人。這孩子他認得，金花的獨子。生父不詳，繼父蔡保和他阿母金花其實也只是露水姻緣，去年一次酒後騎車把頭摔出一個大窟窿，一顆眼珠掉到路邊水溝裡載沉載浮，當場就斷了氣。金花於是帶著他重操舊業，南方酒家，復興街底拐個彎，左邊第二家便是。

阿溜一身濕透，兩眼晶瑩亮麗，憤怒中沁著稚情。他背對火樹，端坐在車旁的靠架上，腰桿打直，雙手平放膝上，像個武士。眼神灼灼地越過兩輛靈車和一堆聲音，像支箭，準準射向後頭追近的幾個小鬼，幾顆石頭遠遠飛來，卡卡落在半途。這時小鬼們見他上了車也就放慢脚步，距離拉遠後，隱約還可聽到幾句髒話和陣陣笑聲。這次是阿溜跑得快，以往，若是讓他們趕上，扯髮撕衣施拳展腿，一群小鬼彷彿是替天行道，除惡務盡，他阿溜天生活該是挨揍的胚。

前面一座橋，火樹的車在路與橋的接縫處咣噹一聲跨上去，水泥橋面平坦舒適，火樹載

著阿溜，速度加快後一會兒就駛過，一片新風景迎來，大大的馬路直通向那邊山脚，後頭兩輛靈車像吐出一肚子憋氣般，急急忙忙從左方超前，留下一股濃煙纏在雨中，撲朔迷離。

阿溜的眼珠卻一直沒再轉動，他盯住橋的另一端，幾個矮小邪頑的身影漸漸模糊……

跛脚爺仔將香煙捻熄時，轟隆又響一聲大雷，他心想：「這孩子從小這樣積怨，以後恐怕就是流氓，伊阿娘金花多少要提早想想啊！」



柳鎮人口有一萬，和許多偏遠的鄉下地方一樣，它往往陷溺在各式各樣的奇情傳言裡，這些風風雨雨有的可溯自遠代某些離奇的鄉野雜談，有的則是出於幾個饒舌鎮民想當然耳的推論，於是傳十傳百，許多歷歷如繪的故事就祖孫三代地被說得津津有味。

金花和她兒子阿溜的身世尤其是。

那金花原是個外鄉人，三年前一個燠熱的正午來到柳鎮，據瞧見的人說，她一身花色洋裝，媚眼潑潑，一對大奶顫巍巍地頗能顛倒衆生，頭腳裡外都邪。五、六歲模樣的阿溜牽在手邊，母子二人一個包袱像是萬里尋夫，不知何去何從。中午太陽大，除了幾隻貓狗，冒著淡

淡蒸汽的柏油路上就只見金花、阿溜，兩人走走停停，左顧右盼也不見有人搭理。不久到了綜合市場那個轉角，大白天卻撞來一個醉漢，蔡保，手上還抓著半瓶米酒，步履零亂一路晃近。據說，金花如獲至寶般笑盈盈地一步就跨到他身旁，哼哼哈哈有些聲音。蔡保腳跟黏在地上，上身前後輕擺，睨了金花幾眼之後，兩人低低言語數句。驟然間，那蔡保像是禪宗頓悟，一手搭上金花肩膀，一手將酒瓶往天空拋去，還沒開步走，乒乓一聲，酒瓶砸醒拴在路旁的一隻睡狗，落到地上碎成一片酒香。那狗狂吠，鼻頭還沾了點血，沒多久引來一群人，其中站得最前頭的是鳳翔布店的老板娘，她是狗主。

「看清楚，這狗值個兩萬四，伊八字秤秤打五折也比你的重，夭壽短命，這麼大酒瓶你敢丟，死去怎麼辦？死去怎麼辦？」聲如洪鐘，氣壯山河。蔡保嘴裡囁嚅一陣，沒聽見聲音。阿溜站在他娘身旁，神色就如那狗，一臉驚惶。

金花不同，但見她胸脯一挺，一身洋裝花色繽紛地抖到前線，簡潔有力就只一句——

「駛你娘，妳是誰？」很悍。

「我你祖媽，笑死人，妳是誰？」強龍壓境，縮頭的是烏龜。

不久兩個女人大打出手，各不相讓。一片勸架聲中，金花臉頰劈啪挨了兩掌，老板娘的

小腿肚遭金花狠狠踢了幾下。待二人被隔開，那蔡保竟已搖頭晃腦走到路的另一頭，金花拉拉衣裳，拾起包袱，遠遠「喂」一聲就追去。也對！有緣共患難就像鴛鴦同命，理應一起的。衆人面面相覷，眼看金花攙扶著蔡保，阿溜尾隨其後，三位一體十分和諧。大正午，她找到一個歸宿。

那年跛脚畚仔的脚還沒這麼敗壞，金花來到鎮上這天，他傍晚時就聽人描繪其人其事十分清楚。晚飯用過，畚仔一人散步走經南濱，蔡保那棟破舊木屋就孤零零在附近。看過去裡頭燈光依稀，約略可見人影，月亮靜懸天空，一畦田地四周的檳榔樹逆著遠處燈光像剪影，畚仔踏在沙石路上的脚步聲一輕一重，當他走過那扇虛掩的大門時，屋裡的聲音竟十分大方地送到耳裡。啊啊啊！阿保金花阿保金花，一聲一聲此起彼落忽上忽下。畚仔心頭微顫，脚下刷支刷支地趕緊加快速度離去，只幾步，一道金花狂蕩的咯咯笑聲又讓他回轉過頭，沒瞧見什麼稀奇的，倒是看到阿溜小小的身子正從窗戶探出，臥在那裡眼神怔怔望著遠遠前方。

●
柳鎮三年前某一天的歷史大概就是這樣，但金花母子二人的身世依舊如謎，茶餘飯後，